（上接B181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及审核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及相关制度，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相关制度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遵循了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关联交易内容与定价政策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方监事邓群枝、贾密源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与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签订《金融服务协议》遵循了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原则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上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与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方监事邓群枝、贾密源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融资需求，有利于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担保事项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要，提高融资效率，确保业务顺利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状况、资信及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和控制，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担保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事项的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及审核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2024年度第一季度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3042　证券简称：中农联合　公告编号：2024-022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公允反映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对存在减值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2023年度需计提减值的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存货，共计提减值准备2,341.77万元，明细如下（损失以“-”号填列）：

单位：万元

减值项目	本年计提金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	-47.53
其中：应收账款	-74.56
其他应收款	26.64
二、资产减值损失	-2,293.84
其中：存货	-2,293.84
合计	-2,341.77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3年度。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方法

（一）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应收国内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2：应收海外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3：应收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2、对于其他应收账款，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借款及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2：预付的账龄较长未结算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3：应收出口退税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4：应收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5：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二）存货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3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合计2,341.77万元，影响利润总额2,341.77万元，考虑所得税影响后，减值损失共影响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87.03万元，影响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787.03万元。

特此公告。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3042　证券简称：中农联合　公告编号：2024-010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2,470,572.27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8,382,284.74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475,662,905.46元，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126,371,473.52元，按照母公司与合并可供分配利润数据孰低原则，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126,371,473.52元。

公司2023年度未实现盈利，结合当前面临的外部环境及自身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近三年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在公司2023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的情况下，公司2021至2023年度派发现金红利合计36,168,000.00元（含税），满足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形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三、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3年度业绩亏损，公司生产运营、产品研发及项目建设需长期且稳定的资金支持，为保障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2023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为公司业务开展、项目建设及资金周转提供保障。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致力于为股东创造长期的投资价值。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是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情况、未来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制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长远发展以及股东回报等因素，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因此，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七、其他说明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3042　证券简称：中农联合　公告编号：2024-011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或等值外币）综合授信额度（授信起始时间、授信期限及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

上述授信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长/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购房按揭贷款、打包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国内/国际信用证及项下业务、商业承兑汇票、商票保贴、贸易融资、票据贴现、票据池、出口押汇等银行授信业务。

为便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工作顺利进行，现提请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指定的授权人，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抵押、融资、贴现、开户、销户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上述综合授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批后方可实施，授权期限自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批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融资需求，有利于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事项。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3042　证券简称：中农联合　公告编号：2024-013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根据日常经营需要，2024年度预计与关联方中国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1,000万元。公司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丁璐、柳金宏、韩岩及关联监事邓群枝、贾密源回避表决。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农业生产资料上海有限公司、中农集团现代农业服务有限公司及北京中合国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额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参考市场价格	不超过5,000万元	280.90万元	481.46万元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	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	参考市场价格	不超过6,000万元	578.28万元	0.23万元
合计				11,000.00 万元	859.25万元	481.69万元

（三）上一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上年发生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481.46万元	不超过3,000万元	0.29%	-83.95%	2023年4月28日《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0.23万元	未预计	0.00%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对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3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总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公司在对2023年度关联交易进行预计时，是基于公司业务需求及合作关系等对关联交易进行了评估和测算，受公司资金流状况、货币政策、行业政策、市场行情和产品需求变化等影响，公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部分在2023年度发生而未预计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小，未达到披露标准，亦未达到公司董事会审议标准。上述差异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主要系基于未来业务需要而初步测算，具体执行时，受到实际业务进展等因素影响，导致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情形。上述差异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部分在2023年度发生而未预计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小，未达到披露标准，亦未达到公司董事会的审议标准。上述差异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侯顺利

注册资本：1,219,504.86402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

经营范围：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日用消费品、再生资源的经营业务；进出口业务；资产运营管理与咨询；投资并购；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酒店管理；建筑材料、金属矿石、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农业机械、五金、交电、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及煤炭的销售；电子商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经营性社有资产的管理主体。

3、履约能力分析

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系经国务院批准于2010年1月18日成立的大型涉农流通产业集团，注册资本为1,219,504.86402万元，由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持有100%权益，合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不存在价格溢价或价格折扣的现象。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合同约定执行。

2、协议签订

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范围内，公司或子公司分别与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签署有关交易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大型涉农流通产业集团，公司与其控制的企业进行关联交易能够合理利用资源，提高效率。由于上述交易具有非排他性，交易双方可随时根据自身需要及市场价格，决定是否进行交易。公司将持续开展与上述公司之间公平、互惠的合作。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定价及收付款条件均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与市场化标准制定和执行，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良影响。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与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以上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基于正常的生产经营而产生，交易价格按市场公允价格确定，关联交易内容与定价政策公平合理，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同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及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且关联董事、监事回避表决，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保荐机构对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4、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3042　证券简称：中农联合　公告编号：2024-020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长及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董事长、总经理辞职情况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长丁璐先生和总经理许辉先生分别提交的辞职报告，公司董事长丁璐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辞职后，丁璐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公司总经理许辉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许辉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二、关于选举董事长及聘任总经理情况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为保障公司治理的良好运转，选举许辉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同期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为保障公司经营管理正常开展，根据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聘任李凝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将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时在市场主体登记机关办理公司法定代表人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登记。

特此公告。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附件：

1、许辉先生简历

许辉先生，196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山东省石化厂炼化处助理工程师、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山东省联合农药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执行董事；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年9月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兼任中国农药工业协会副会长。

截至本公告日，许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3,650,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从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从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2、李凝先生简历

李凝先生，197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山东省联合农药工业有限公司技术员、工厂供销科长、销售部经理、工厂副厂长、供应部经理、工厂厂长、企管部经理；泰安联合生物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潍坊中农联合化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战略规划与投资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监事、监事会主席；2012年9月起历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证券事务部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李凝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300,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从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从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3042　证券简称：中农联合　公告编号：2024-016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担保事项为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预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被担保方之一全资子公司山东中农联合作物科学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农作物”）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担保事项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山东省联合农药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联合”）及中农作物提供担保，全资子公司山东联合拟为公司提供担保，上述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额度合计99,000万元。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具体担保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担保用途包括但不限于：①为被担保人向各商业银行、金融机构、融资租赁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各类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融资租赁、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及项下业务、国际信用证及项下业务、打包贷款、出口押汇、票据池业务等业务提供担保；②为被担保人向客户或供应商等开具公司保函或各类机构的保函提供担保；③为被担保人履行合同、投标等提供担保；④为被担保人业务经营代为开具投标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质量保函等；⑤由被担保人占用担保人银行授信额度向银行申请开立银行保函；⑥为被担保人其他因业务经营需要对外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提供担保。

二、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本次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均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2024年度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联合农药工业有限公司	100%	62.42%	5,156.63	20,000	13.57%	否
	山东中农联合作物科学技术有限公司	100%	86.21%	1,940	2,000	1.36%	否
山东省联合农药工业有限公司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8.76%	56,290	77,000	52.24%	否
合计				63,786.63	99,000	67.17%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具体担保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超出上述额度的担保，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议并出决议后方能实施。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6年12月19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4,248万元

法定代表人：丁璐

住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经十路9999号黄金时代广场A座14层

公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生物、化学农药、化工产品及仪器仪表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农药（不含化学危险品）销售；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总资产为218,969.22万元，负债为106,769.42万元，资产负债率48.76%；股东权益为112,199.80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112,469.23万元，净利润838.23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2、山东省联合农药工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5年7月31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5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齐来成

住所：山东省泰安市岱岳区范镇胜利路中段北1号楼

公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杀虫剂、杀菌剂、除草剂农药的生产、加工及自产农药的销售；盐酸的生产。（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技术开发及信息咨询；化工、仪器仪表的销售；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山东省联合农药工业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山东省联合农药工业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总资产为274,484.65万元，负债为171,328.50万元，资产负债率62.42%；股东权益为103,156.16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121,139.07万元，净利润-13,656.14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3、山东中农联合作物科学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年2月23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2,260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存帅

住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经十路9999号黄金时代广场A座13层

公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农肥、草坪、水果、蔬菜、农机具、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农业专业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粮油作物、果树、蔬菜、茶树、草坪的营养配方施肥、种子处理及病虫草害综合防治服务。农药（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山东中农联合作物科学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山东中农联合作物科学技术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总资产为15,684.62万元，负债为13,521.34万元，资产负债率86.21%；股东权益为2,163.28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31,197.50万元，净利润-3,323.26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此次议案是确定年度担保的总安排，《担保协议》主要内容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融资机构协商确定。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筹措资金，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没有损害上市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要，提高融资效率，确保业务顺利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状况、资信及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和控制，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担保事项。

七、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14.93%，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5.2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的担保均为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的担保，担保余额为63,786.63万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无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不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3042　证券简称：中农联合　公告编号：2024-017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业务基本情况：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远期结售汇业务。

公司及子公司自本事项审批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任一时点开展的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交易金额不超过等值5,000万美元，交易金额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只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主要外币币种有美元等。

交易场所为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经过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具有衍生品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2、审议程序：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本次远期结售汇业务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风险提示：公司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仍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履约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情况概述

1、交易目的

近年来，受国际政治、经济形势等多重因素影响，以美元为主的外汇汇率波动幅度不断加大，外汇市场风险显著增加。随着公司海外市场业务不断拓展，来自汇率的汇兑损益大幅波动，导致外汇资产风险敞口较大。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大量外币业务并持有一定数量的外汇资产，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影响。为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提高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计划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2、交易额度及期限

根据公司业务规模，预计公司及子公司自本计划审批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任一时点开展的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交易金额不超过等值5,000万美元，交易金额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